

证券代码：838576

证券简称：ST 红五星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 宁波红五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朱佳燕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2021年度监事会严格依法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

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监督，规范公司运行，特对 2021 年监事会工作进行汇报，并编制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议，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公司以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基础，编制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结合 2022 年公司经营计划，公司编制了《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不进行 2021 年度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对宁波红五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之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主要原因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亏损23,839,044.24元，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20,621,147.26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6,159,044.24元，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监事会对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该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公司董事会关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之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对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1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和公司董事会关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所做的说明均无异议。

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之说明》（公告编号：2022-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宁波红五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宁波红五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20日